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Flat Glass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65)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以下為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之《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阮洪良

中國浙江省嘉興市，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七日

在本公告之日，執行董事為阮洪良先生、姜瑾華女士、阮澤雲女士、魏葉忠先生和沈其甫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攀女士、杜健女士和吳幼娟女士。

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24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 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 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1. 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有效 无效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3. 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4.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适用 不适用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5. 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是否与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结论一致

是 否

6.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披露是否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一致

是 否

三.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嘉福玻璃有限公司、浙江福莱特玻璃有限公司、上海福莱特玻璃有限公司、福莱特（香港）有限公司、安徽福莱特光伏玻璃有限公司、凤阳福莱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凤阳福莱特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安徽福莱特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安徽福莱特光伏材料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福莱特（越南）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福莱特（南通）光伏玻璃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南通福莱特港务有限公司、印尼福莱特光能公司、福莱特光能有限公司、福莱特（嘉兴）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上海福莱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嘉兴福莱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浙江福来泰新能源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福莱特（嘉兴）能源供应链有限公司、嘉兴福莱特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浙江福玻新材料有限公司、嘉兴福联物流有限公司等。

2.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占比：

指标	占比（%）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之比	1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之比	100

3.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社会责任、企业文化、资金活动、采购业务、资产管理、销售业

务、研究与开发、工程项目、担保业务、财务报告、合同管理、内部信息传递、信息系统等。

4.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

光伏行业波动风险、贸易争端风险、人力资源流失风险、安全生产风险、环境保护风险、质量风险、汇率波动风险，原材料和燃料动力价格波动风险、客户信用与坏账风险，存货积压减值或短缺风险，固定资产使用效能低下或闲置价值贬损的风险、市场竞争激烈导致产品利润空间下降和客户流失风险、内部信息传递不顺畅不及时以及泄密风险、信息系统内控设计风险等。

5.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是否存在重大遗漏

是 否

6. 是否存在法定豁免

是 否

7. 其他说明事项

无。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管理制度》，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1. 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调整

是 否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影响同一个重要会计科目或披露事项的多个缺陷的汇总	汇总后的影响水平达到或大于评价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3%的错报或税前利润绝对值10%的错报。	汇总后的影响水平达到或大于评价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1.5%的错报或税前利润绝对值5%的错报。	汇总后的影响水平达到或大于评价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1.5%的错报或税前利润绝对值5%的错报。

说明：

无。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1. 发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重大舞弊； 2. 公司审计委员会、内部审计部门未能履行相应的内部控制监督职能。 3. 公司财务报告（季报、半年报、年报）由于没能及时发现错误而需进行重大事后调整，导致公司对财务报告进行重述。
重要缺陷	1. 发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2. 存在一项或多项控制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一般缺陷	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缺陷。

说明：

无。

3.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资产损失	资产损失金额达到或大于评价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3%的错报或税前利润绝对值10%的错报。	资产损失金额达到或大于评价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1.5%的错报或税前利润绝对值5%的错报。	资产损失金额低于评价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资产总额1.5%的错报或低于税前利润绝对值5%的错报。

说明：

无。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1. 对公司的战略制定与实施、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 对公司声誉有重大负面影响。 3. 发生重大违规事件。
重要缺陷	1. 对公司的战略制定与实施、公司经营产生重要影响。

	2. 对公司声誉有较大负面影响。 3. 个别事件受到政府部门或监管机构的处罚。
一般缺陷	1. 对公司的战略制定与实施、公司经营产生轻微影响。 2. 对公司声誉有轻微的负面影响。 3. 个别事件受到政府部门或监管机构的问责。

说明：

无。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1.3. 一般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一般缺陷，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运行不构成实质性影响。

1.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2.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3. 一般缺陷

公司在项目变更、签证、验收存在不规范情况。部分变更缺乏严格的审批流程，变更发起依据不充分。工程签证内容记录不完整、不清晰，影响工程成本核算的准确性与工程进度的有效把控，对工程进度和成本控制带来一定风险。验收标准不明确，验收操作无指引，导致验收结论存在主观性。

目前公司尚未建立完善的信息保密管理制度。员工对信息保密的重要性认识不足，尤其是在涉及商业机密、客户隐私数据等关键信息方面，存在信息泄露的潜在风险。

在信息系统开发与验收过程中，内部控制存在缺陷。系统开发前期需求调研不充分，导致开发出的系统功能与实际业务需求存在偏差。验收环节缺乏专业的技术评估标准和严格的验收流程，影响了信息系统对公司业务的有效支持。

2.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四. 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1. 上一年度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上年度发现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一般缺陷，本期均已整改完毕。

上年度发现的“业务信息化建设相对滞后、保密管理制度缺失等”等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一般缺陷，持续改进中。

报告年度，公司进一步推行信息化建设，在各生产基地推行 MES 生产制造执行系统，提高各生产基地智能制造水平，启用防泄密监测系统，增设解密控制环节，加强信息保密控制，信息化建设取得一定成效。

2. 本年度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及下一年度改进方向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认为，公司已经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要求，对公司 2024 年全年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我们注意到：内部控制应当与公司经营规模、业务范围、外部竞争环境和风险水平等相适应，并随着情况的变化及时加以调整。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1. 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应公司发展，及时调整组织架构、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及工作流程指引，遵循精简、高效、透明、制衡的原则，及时传递内部信息，提高企业运营效率。

2. 综合考虑并定期收集、分析国内外宏观经济政策和市场需求变化、技术发展趋势、行业等情况，加强对发展战略实施情况的监控。

3. 加强人才储备，在开发基础上适量引进人才，增强公司创新发展活力；科学构建具有竞争力的薪酬激励体系，激发员工潜力，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4. 积极倡导共创绿色生活价值理念，响应国家“碳达峰、碳中和”号召，积极推进清洁能源的开发与利用，开展“安全、环保、节能、减排”生产。

5. 加强质量与成本管控，加大研发与技术创新力度，及时了解下游企业产品技术更新迭代，加强战略合作，精准研发，以增强产品核心竞争力。

6. 持续开展精益化管理，加强降本增效工作，注重降本增效的全面性、长远性，优化供应链、提升生产效率、注重技术创新、保留核心人才，确保短期效益与长期战略平衡，推动可持续发展。

7. 健全工程项目在内的项目管理制度，强化项目合同后评估，完善验收细则。加强工程管理，完善预决算，改进质量、成本、进度控制及工程审计，保障工程质量，确保按期交付、造价合理精准。

8. 进一步完善信息化建设，借助信息技术优化工作流程，提升内部信息传递及内控执行效率，全面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完善信息系统开发与验收规范，强化关键用户参与、优化蓝图设计与系统功能，符合内控要求，满足经营管理需求。

9. 建立健全保密管理制度，明确公司商业秘密范围、保密级别、员工保密义务，围绕防泄密监测系统，增设解密控制，有效保障公司信息安全。

10. 加强内部控制高风险领域的审计监督检查，及时发现并向董事会汇报企业经营中存在的问题，督促相关责任部门整改落实，推动公司不断完善内部控制。

3. 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已经董事会授权）：阮洪良

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3月28日